

#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XK330320220013

## 关于温州国汇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固体废物跨省转移事宜征询意见的函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现有我省温州国汇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申请跨省转移危废，委托贵省安徽超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处理，转移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相关规定，跨省转移固体废物的，需商经废物接受地省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核准转移。我厅已将跨省转移事项委托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办理，是否同意上述固体废物跨省转移事宜，并请尽快函复温州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人：张慧

联系电话：0577-88902728

传真：0577-88926304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268号市民中心B幢301室

附件：温州国汇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跨省转移(转出)申请表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2022年01月20日

附表:

温州国汇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跨省转移(转出)申请表							
序号	产废单位	接收单位	转移期限	废物大类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数量(吨)
1	温州国汇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安徽超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HW31	900-052-31	废旧铅酸蓄电池	2000.000000